

全面贯彻落实《条例》 依法维护群众权益

——《信访工作条例》实施一周年工作综述

信访工作是党的群众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了解社情民意的重要窗口。2022年2月25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信访工作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并于2022年5月1日正式施行,这是在新的历史起点上深化信访制度改革、实现信访工作高质量发展的纲领性文件。一年来,全市各县区各部门加强组织协调,健全工作机制,深化督查考核,完善配套措施,全力推动《条例》各项规定落地见效,积极构建新时代西宁信访工作格局,有力维护了群众合法权益,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



坚持高位推动

宣传走深走实

一年来,西宁市把学习宣传贯彻《信访工作条例》作为重要政治任务,统筹推进“学条例、守条例、用条例”,在理顺体制机制、完善配套措施、强化学习宣传、提升工作质效、推动责任落实等方面持续发力,引领全市信访工作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市委、市政府把“落实党对信访工作的全面领导”作为首要任务,定期研究部署信访工作,建立包案接访、定期下访、集中走访、每日坐班接访“四访共治”工作机制,市级领导干部坚持以上率下、集中攻坚,带头深入一线调研走访、带案下访,以有解思维倾力推动信访突出问题化解。各县(区)各部门认真落实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和包保信访积案制度,均召开会议专题研究信访工作,凝聚合力推动信访问题化解。

一年来,全市各地高位推动、高质量推进、高层次推动,多措并举开展《条例》学习宣传活动,切实增强学习宣传贯彻《条例》的主动性、责任感,确保《条例》不折不扣贯彻执行。坚持高位推动,市委常委会会议、市政府常务会专题学习《条例》,研究部署学习宣传贯彻意见,将《条例》纳入全市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列入机关年度日常学法用法计划和考试及“八五”普法内容,确保《条例》在信访各项工作中走深走实。坚持高频宣传,坚持线上、线下同步推进,运用《信仰的力量》APP开展答题活动,将《条例》纳入市委党校培训计划、青海干部网络学院专题网课,各县区各部门通过展板、宣传手册、彩页、横幅标语、公共场所电子屏、短视频等形式,在全市党员干部和群众中迅速掀起学习《条例》热潮,大力推进《条例》贯彻落实。城中区通过“邻里牵手”微信群向群众宣传《条例》实施信息;大通县依托门户网站融媒平台解读《条例》相关知识;湟源县通过“大美湟源”APP扩大群众知晓率。坚持高效落实,市信访局把学习贯彻《条例》作为理顺体制机制,提升信访工作质效的抓手,主动加强与组织人事、政法、纪检监察、公检法司等部门单位的沟通协调,加强工作衔接,完善信访工作责任体系,推动形成长效机制;城西区推行《调解协议书》司法确认机制,有效解决信访调解成果缺乏法律强制约束力问题;湟源县有效发挥信访工作“三项建议权”,倒逼责任落实、问题解决。各有关部门出台完善相关政策,成批推动不动产办证及劳动保障等领域历史遗留问题有效化解。

本报记者 小蕊

坚持人民至上 回应群众关切

一年来,全市各级党委和政府、各级领导干部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践行党的群众路线,运用群众工作方法,千方百计为群众排忧解难,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充分发挥信访工作联席会议机制作用,扎实推进“集中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专项工作和领导包保信访积案化解工作,签订《积案化解目标责任书》,实行“清单制+责任制”和“五包”等措施,以专题研究、协调会商等多种方式同步推进,加大对重点难点突出信访问题督办力度,全力调处化解重复信访和信访积案,中央信访联席办、国家信访局交办的重复信访事项

全部化解。全市乡镇(街道)信访工作联席会议机制全覆盖,“党委统一领导、政府组织实施、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协调、信访部门推动、各方齐抓共管”的新时代信访工作格局初步形成,“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责任体系日趋严密,有力推动了市委决策部署落地落实。

一年来,持续推进信访制度改革,不断增强信访制度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代网上信访工作的若干措施》,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通道,强化首接首

办、接诉即办、直转快办、跟踪督办“四办”机制,优化投诉、办理、查询、跟踪、监督、评价于一体的“一网通”网上信访平台,进一步提升信访工作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水平,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按期办结率、群众满意率和一次性化解率稳步提升。市属六部门联合印发《关于依法处理信访活动中违法违纪行为的通告》,明确信访过程中的违法行为及其依法处置措施,对各类违法信访行为形成震慑,有效规范了信访秩序,营造了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氛围。

坚持源头治理 强化基层基础

一年来,各地各部门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健全完善社会矛盾纠纷多元预防化解机制,以源头预防为重点,分级分类推进“一站式”矛盾纠纷调处中心建设,打造“诉访分离+访调对接+多元化解”平台,湟中区坚持关口前移,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率达92%。深化全国信访工作示范县(区)创建,城西区政府评为第一批全国信访工作示范县(区)。推动全市所有乡镇(街道)信访工作联席会议设立全覆盖、实体化运行,推进矛盾纠纷源头预防、前端治理、多元化解。统筹基

层社会治理资源力量,创新基层社会治理方式方法,积极构建协同调处、就地化解、多元解纷的“大调解”格局,及时发现和提炼基层信访工作中涌现的经验做法,涌现出了城北区“乡贤评理堂”、城东区“有啥熬煎啥一呱”平台、“马大姐调解室”等一批效率高、成效好的矛盾调解机构,成为基层化解矛盾、维护社会稳定的坚强堡垒。

奋进新征程,做好新时代信访工作责任重大。全市信访部门将结合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

题教育,持续精准抓好《条例》贯彻落实,聚焦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通道,在深化学习培训、持续宣传宣讲、完善制度体系、健全工作格局、加强责任落实、开展专项检查上发力见效,打造更高水平的“阳光、责任、法治”信访,努力推动信访工作依法规范运行、群众诉求依法理性表达、合法权益依法有效保护,促进信访形势持续好转,更好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努力走在前作表率,在建设现代美丽幸福大西宁中贡献信访力量。

致全市信访群众的一封信

全市信访群众,你们好:

在《信访工作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实施一周年之际,我们向全市信访群众发出这封信,旨在进一步宣传落实《条例》,切实提高群众对《条例》的了解和参与度,引导信访群众依法逐级反映问题,全力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促进全市社会和谐稳定。《条例》是第一部全面规范信访工作的党内法规,自去年5月1日实施以来,全市各县区、各部门坚持把学习宣传贯彻《条例》作为重要抓手,在畅通信访渠道、规范办理流程、创新工作机制、深化学习宣传、提升工作质效、推动责任落实等方面取得了良好成效。这些都离不开全市广大信访群众的信任与支持。在此,向您和您的家人致以诚挚的问候!

建设现代美丽幸福大西宁,是全市人民的共同心愿,也是信访工作应有的使命担当。信访工作是送上门的群众工作,请广大信访群众采取信息网络、书信、电话、传真、走访等形式依法维权、逐级走访、理性反映,做到懂法、守法、用法,在全社会营造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环境。我们将始终牢记“为民解难、为党分忧”的政治责任,始终秉承“人民信访为人民”的工作理念,努力做到民有所呼、民有所应,民有所难、我有所为,依法及时就地解决群众的合理诉求,维护好群众的合法权益,让老百姓感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为推动现代化新青海建设展现信访工作新作为,作出信访新贡献。

西宁市信访局
2023年5月

西宁市信访局地址:城北区宁张路46号创新创业园4号楼1楼
电话:8249159
城东区信访局地址:城东区昆仑东路178号城东区一站式矛盾纠纷调解中心
电话:8177879
城中区信访局地址:城中区城南新城大道166号
电话:8244503
城西区信访局地址:城西区五四大街21号
电话:6111122
城北区信访局地址:城北区朝阳西路27号
电话:5512345
湟中区信访局地址:湟中区鲁沙尔镇和平路133号
电话:2232272
大通县信访局地址: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桥头镇人民路94号
电话:2722101
湟源县信访局地址:湟源县城关镇建设西路76号
电话:2432764